

An Optimality-Theoretical Analysis of the Nasalized Diminutives in the Yiwu Dialect

Ming-chung Cheng
Institute of Hakka Language and Communication,
National United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study aims to explore the diminutives in Yiwu in terms of Optimality Theory (OT). This study starts with an introduction to the formation of the diminutives in Yiwu. The nasal suffix [n] is attached to the bases and the vowels in the bases get lengthened. Certain lengthened vowels undergo a change in quality which is closely relevant to the values of the [back] and [round] features left by the omitted codas. Then, this study applies Output-Output Correspondence (OOC) to the diminutives in Yiwu, and makes a theoretical comparison with Lin (2001). Results show that OOC can not only analyze the development of the nasalized diminutives in Wu, but also deal with such theoretical problems as phonological opacity and serial derivation.

Keywords: diminutive, optimality theory (OT), correspondence, Yiwu, Wu

從構式語法看現代漢語動補結構的論元體現*

趙靜雅

國立清華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摘要

現代漢語動補結構的精簡性和靈活性，不但是漢語語法的特點，也是學習漢語的難點。動補結構的靈活性來自於其多變的、非常規的組合關係，無論及物動詞或不及物動詞，都因搭配補語而能帶違反其次類劃分的賓語，而且有些單純及物動詞加上特定補語後，失去及物性。本文嘗試從三個次構式的語義表徵切入，探索現代漢語動補結構的運作機制。本文的初步觀察顯示，構式論元的語義角色在很大程度上受到語境的影響，而且比動詞的參與者角色更加豐富多樣。如果前述觀察是合理的，那麼構式語法理論如何預測這些非常規構式選擇特定構式論元的語用因素，或許是值得未來進一步研究的議題。

關鍵詞：構式語法，動補結構，論元體現，語義表徵，非常規賓語

1. 前言

漢語動補結構既靈活又簡約的特性，不但是漢語語法的特點之一，也往往是學習上的難點。從「構式語法」(Construction Grammar; Goldberg, 1995)的觀點來看，這個特性是動詞語義和論元體現運作機制交互作用下的結果。然而，在過去的論元體現相關研究中，學者關注的焦點大多是在論元體現的聯繫規律，較少觸及動詞的語義表徵形式。

本文將從構式的語義表徵形式切入，討論現代漢語三種動補結構：(一)「主語+動詞+補語+(體貌助詞)+賓語」，(二)「主語+動詞+『出』+(體貌助詞)+賓語」，(三)「主語+動詞+『丟/掉』+(體貌助詞)+賓語」。除了第一小節前言和第七小節結語，本文組織如下：第二小節回顧過去的相關研

* 本文是國科會計劃(編號 NSC 95-2411-H-007-013-MY3)研究成果的一部分，撰寫期間承蒙國科會資助，連金發教授、曹逢甫教授與三位匿名審查委員給予許多寶貴意見，受惠良多，謹在此一併致謝。文中如有疏誤，理當由筆者負責。

究。第三至五小節依序提供前述三種句式的初步分析，並且討論構式對動詞的選擇限制、構式的整體意義、動詞語義和構式語義的互動關係。最後，第六小節將討論漢語動補結構的節約性、靈活性以及非常規的組合關係。

2. 文獻回顧

本文中的「非常規句式」指違反動詞「次類劃分」(subcategorization)的句子。Jackendoff 在大學部課堂上講解不及物動詞不能接賓語時，曾經有一個學生在課後問他：*slept the night away* 這樣的例子該如何解釋？眾所公認的不及物動詞 *sleep* 在上述的特殊結構中卻接名詞組賓語 *the night*。於是小小的好奇心就像一粒種子，Jackendoff (1997) 就此問題提供深入的分析，並引發後續一連串討論。相關研究關注的焦點首先在於：

(一) 挖掘各個語言中的類似於 *slept the night away* 這種「特列結構」(idiomatic construction)，分析結構中哪些成分是固定的(可視為「常項」(constant))，哪些成分是不固定的(可視為「變項」(variable))。

(二) 如何處理隨之而來的動詞多義現象？

若將單純動詞 *sleep* 的語義和進入'time'-away 句式產生的語義都視為不同的義項(lexeme)，一一在辭典中列出，而且其它能進入'time'-away 句式的不及物動詞(如 *dance*)也如法炮製，如此一來，不僅沒有為這一個特殊結構的「通則性」(generalization)作正確的描述，更不用說為語言中的各種特列結構提供一個有系統且合理的解釋。Goldberg (1995) 因此提出「構式語法」(Construction Grammar, 簡稱 CxG)，試圖從「構式」這個語法層面尋求統一而簡潔的解釋。透過深入分析英語中(1)-(3)等構式，她主張傳統語法觀點中「邊緣的」(peripheral)、「不規則的」(irregular)和「成語式」(idiomatic)的 chunk 其實都是結合「形式」(form)和「意義」(meaning)的語言使用單位，即所謂的「構式」(construction)。

(1) **The Way-construction:** Jane elbowed her way through the crowd.

(2) **Unselective Resultatives:** Mike drank the pub dry.

(3) **Caused-Motion construction:** Kevin sneezed the napkin off the table.

漢語在前述兩個重要議題上也獲得了豐碩的研究成果，連金發(2003)探索一系列臺灣閩南語「固定語式」。此外，連金發也以臺灣閩南語多義詞

爲例，研究詞彙語義和構式語法的互動關係，並從歷時的角度來分析古漢語「使動」(causative)和「意動」(putative)在抽象形式上的共性(Lien 2000, 2003a, 2003b, 2003c)。賴惠玲也從構式語法的角度對客家話的「LAU 字句」進行深入的研究(Lai 2003)。

近來 Goldberg (2006: 5-6)更明確主張「構式」可小至詞素(morpheme)，如句(4)-(5)的前綴 *over-*和 *out-*，也可以大如雙賓句(ditransitive)或 *going great guns* (順利、成功)、*send <someone> to the cleaners* (把某人洗劫一空)等成語。

(4) Over-prefixed verbs

a. Max overate (*cake) .

b. Tom overdrank (*beer) .

(5) Out-prefixed verbs

a. Fred outdrank Stan.

b. Mary outate Jane.

Goldberg 的論述相當有說服力和影響力，對於現代漢語中靈活多變的動補結構，提供一個新的思考角度。不過，袁毓林(2004: 2)指出構式語法的分析面臨兩個重要的問題：(一)「句式的整體意義是由什麼決定的？」(二)「句式對進入其中的動詞的選擇限制條件是什麼？」如果無法合理解釋這兩個問題，那麼構式語法「充其量也只是把動詞變價和論元增容的球踢到了構式這個樓上(kick upstairs)」。

袁毓林(2004: 3)主張「這種能決定句式配價的句式意義」，不是從「詞類(形式類)序列」(如雙賓句「NP+V+NP+NP」)產生的，而是「由動詞的論元結構提供的，動詞的論元結構中各論元角色之間的語義關係的『抽象化』爲有關句式提供了最初的意義」。舉例來說，「『送、賣』等表達的是受事從施事方轉移到與事方，可以概括爲給予；……『搶、買』等表達的是受事從與事方轉移到施事方，可以概括爲取得；……給予和取得都涉及受事在施事方和與事方之間轉移，只是方向相反；因此，可以進一步概括爲轉讓。於是，句式『NP(A)+V+NP(D)+NP(P)』自然地從其核心動詞的論元結構上獲得了轉讓這種句式意義。」

生成語法理論中有一個重要的假設：句子的基本結構是由謂詞(包括動詞和形容詞)的語義屬性投射而成的。換句話說，動詞的語義決定動詞的句

法表現，論元的句法表達在某種程度上可以從動詞的意義中預測出來。在此觀點之下，許多理論學派不斷地探索論元體現的原則，如：原則參數（Principles and Parameters）理論架構中的「投射原則」（Projection Principle）、詞彙功能語法（Lexical-Functional Grammar, LFG）的完整與一致原則（Completeness and Coherence Conditions）、角色指稱語法（Role and Reference Grammar, RRG）之完整原則（Completeness Constraint）。

然而，要回答論元體現的相關問題，除了掌握動詞語義與論元體現的聯繫原則之外，也需要對動詞語義的「表徵形式」（representation）有更深刻的描述，並通過廣泛深入的動詞研究來解釋論元體現的通則。

過去二十年來，GB 理論假設詞庫中存在著兩種選擇：詞類選擇（categorial-selection）和語義選擇（semantic-selection）。由於詞類選擇提供的資訊大部分可從它的意義預測出來，動詞的詞項不必記載「次類劃分特徵」（subcategorization feature）而以「論旨網格」（theta grid）表示。例如動詞 *hit* 帶兩個「物體」論元（物體通常以名詞組表示），並分別選擇主事者和受事者為其論旨角色，動詞的論旨網格如下：

HIT: <Agent, Patient>

由於論旨角色和句法位置有一種普遍的對應規律：主事者常體現為主語，受事者常體現為賓語。故發出打這個動作的名詞組會體現為主語，接受打這個動作的名詞組會體現為賓語。

Levin 和 Rappaport（2005）在《論元體現》一書的第二章中指出，前人研究不太重視動詞的語義表徵，僅列舉出動詞詞項包含什麼論旨角色，關於其內部結構沒有更進一步解釋。這種簡單的語義描述有一個明顯的缺點：詞項包括主事者和受事者的動詞很多（如 *break* 和 *hit*；Pesetsky（1995:4）及 Rothstein（1983:23）也曾分別給動詞 *eat* 和 *see* 一個相似的詞項），但是這些動詞在其他的句法環境中表現卻不盡相同。

在許多語言中 *break* 都是及物動詞，但是 *hit* 則否。Fillmore（1970）指出動詞 *break* 有「使動交替」（causative alternation），即這種動詞有及物和不及物兩種用法，不及物用法中的主語等同於及物用法中的賓語，且及物用法帶有「致使」義；但是動詞 *hit* 沒有這種句式變換。如下所示。

- (6) a. The boy broke the window with a ball.
 b. The boy hit the window with a ball.
 (7) a. The window broke.
 b. * The window hit.

其次，Rappaport 和 Levin (2002) 指出動詞 *eat* 和 *hit* 一樣沒有使動交替 (如 **The cookie ate*)，但是它可以省略賓語 (如 *The boy ate*)。

最後，Fillmore (1986) 觀察到動詞 *see* 和 *eat* 都可省略賓語，但前者是一種「定指」(definite) 用法，後者是一種「非定指」(indefinite) 用法。這些動詞的句法表現差異可整理如表 (一)。

表一：Fillmore (1986) 比較英語動詞 *hit, break, eat, see* 的句法表現差異

論元體現	動詞			
	hit	break	eat	see
使動交替	-	+	-	-
省略賓語	-	-	+	+

和英語的情況類似，漢語動補結構雖然大多帶有致使義，但是有些允許「使動與起動交替」(causative and inchoative alternation)，有些卻不允許，如底下句 (8)。其次，有的動補結構可以進入把字句，而有的不行，如句 (9)。

- (8) a. 她哭瞎了眼睛。
 a'. 眼睛瞎了。
 b. 紅蘿蔔汁喝出了健康。
 b'. *健康出了。
 (9) a. 她把眼睛哭瞎了。
 b. #紅蘿蔔汁把健康喝出了。

從前述的句式替換規律來看，漢語動補結構內部似乎存在著「同中有異，異中有同」的關係。在 Fillmore (1986) 分析的啓發下，我們在描寫動補結構的特質與分類架構時，除了語義之外，或許也需要考慮句法表現。

3. 非常規句式一：主語+動詞+補語+ (體貌助詞) +賓語

李錦姬 (2003) 指出現代漢語中，「有些補語在句子裡的功能很重要，[是]

很多句法結構所必須的。比如：『她哭紅了眼睛』，光是一個『哭』不能帶賓語，必須是『哭紅』，才能拿『眼睛』做賓語。」（頁39）這些補語反映了現代漢語「動結式」既「靈活」又「節約」的特點（頁2）。這種構式可分為以下兩類：

(10) 非作格不及物動詞+非受格不及物動詞或形容詞

- a. 春嬌哭瞎了眼睛。
- b. 我笑疼了肚子。
- c. 志明喊啞了嗓子。

(11) 非受格動詞或形容詞+非受格動詞或形容詞

- a. 她羞紅了臉。
- b. 我凍僵了腳。

根據湯廷池先生（2002: 629）的研究，能夠進入這種構式的動詞可以是表示「自主控制的」（volitional）「非作格」（unergative）不及物動詞或形容詞，也可以是表示「非自主性的」（involuntary）、「外力致使的」（externally caused）「非受格」（unaccusative）動詞或形容詞。補語則都是「非受格動詞或形容詞」。這種非常規句式除了對動詞和補語的選擇有一定的限制條件外，主語和賓語之間也存在著「不可轉讓的屬有關係」（inalienable possession）。其次，湯廷池先生還指出這種非常規句式「似乎可以出現於處置式，卻不能出現於被動式」。底下轉錄他的例子：

(12) a. 他哭得眼睛都腫了。

- b. 他笑得肚皮都差一點破了。

(13) a. 他把眼睛都哭腫了。

- b. 他差一點把肚皮都笑破了。

(14) a. 他的眼睛（*被）哭腫了。

- b. 他的肚皮差一點（*被）笑破了。

(15) a. 你可不要 {累/忙} 壞（自己的）身體。

- b. 你可不要 {累/忙} 得（連自己的）身體都搞壞了。

(16) a. 你可不要把身體 {累/忙} 壞了。

- b. 身體可不要（*被你）{累/忙} 壞了。

(19) 重動句 (verb copy)

a. 跳繩跳* (掉) 贅肉

我們沿襲 Goldberg (2005: 23-24)，以表 (三) 來表示這類非常規句式。茲說明如下。

- 表 (三) 的**第一行**代表構式的整體語義，即經驗者以某種動作使其不可轉讓的領屬物產生某種結果狀態。動詞和賓語的語義選擇可用傳統的論旨角色 (thematic role) 來表達，構式也有其特定的「論元角色」(argument role) 來概括構式中被「突顯」(profile) 的動詞「參與者角色」(participant role)。以表示結果的構式為例，其論元角色為「領屬者」和「不可轉讓的領屬物」。
- 表 (三) 的**第二行**表示構式中特定動詞的參與者角色。進入該構式的不及物動詞「哭」選擇「經驗者」(experiencer) 為主語，結合補語「瞎」之後，能選取人體器官「眼睛」作為受到動作影響的「客體」(theme)。
- Goldberg (2005) 採用 Jackendoff (1990: 125-151) 「雙層分析法」(two-tier representation，即分出「行為層」(action tier) 和「客體層」(thematic tier)) 的概念和其中的「融合」(fusion) 一詞，把構式的論元角色和動詞的參與者角色融合起來。因此，(10a) 「春嬌哭瞎了眼睛」的主語「春嬌」既是「經驗者」又是「領屬者」，賓語「眼睛」既是「客體」也是「領屬物」。從另一個角度來看，主語和賓語的選取必須同時滿足動詞參與者和構式論元的語義限制。
- 表 (三) 的**第三行**表示語義論元的句法體現位置，同樣以「哭瞎」為例，其經驗者連結到主語位置，其客體連結到賓語位置。這裡詞彙語義到句法體現的映射關係符合了「論旨層級」(Thematic Hierarchy) (Fillmore 1971; Bresnan and Kanerva 1989; Belletti and Rizzi 1988; Grimshaw 1990; Van Valin 1990; Speas 1990) 的預測¹。

¹ 關於論旨層級詳細的介紹和深入的評論，請見 Levin and Rappaport (2005)第六章。

表三：「主語+動詞+補語+（體貌助詞）+賓語」構式一的語義和句法

語義：	因—果	〔 領屬者	領屬物〕
	哭瞎	經驗者	客體
句法：		主語	賓語

筆者認為表（三）似乎也企圖描繪動詞的詞彙語義和構式意義的互動模式，而且就某種意義來說，參與者角色似乎是語義和句法互動的介面。袁毓林（2004）指出：

在意義上更為具體的動詞代替意義相對抽象的上位動詞，具體的下位動詞作為抽象的上位動詞的一個實例（instance）而進入本來由上位動詞主導的句式，從而在表示給予／取得性轉移意義的同時，還表示給予的方式是灌、踢等，……這就是詞彙意義和句式意義互動的一個側面。（頁3）

因此，表（三）中動詞「哭」在進入表示結果的構式的同時，還交代了造成「瞎」這個結果狀態的原因。其次，這種看法的背後似乎隱含這一類「動補式的語義核心在後」的假設²。

總結來說，詞和詞結合時會塑造出特別的意思，而且有一定的限制。現代漢語中變化多端的動補式充分展現了這一項特點。在進入下一個小節之前，我們再討論一個動補式所涉及的自主性問題。

李馨郁（2005:5）主張「補語所表示的性質狀態是在它前面的動作的影響下產生的，但並非動作自然導致的結果或者是動作發出者故意造成的結果」。舉例來說，句（20）「小強踢腫了小明的臉」不一定是「小強」故意以「踢（小明的臉）的方式」造成「（小明的臉）腫了」的結果，也可能是小強在「踢足球」的活動事件中不小心誤傷小明的臉。同理，句（21）「擠丟了錢包」並非「以擠（大眾交通工具）的方式」故意使「錢包丟了」，而是因為「擠（大眾交通工具）」而不小心造成「錢包丟了」的結果。

² 對動補式核心的相關議題有興趣的讀者可參考趙元任（1968）和沈家煊（2003）等人的研究。

- (20) a. (小強踢足球，) 故意踢腫了小明的臉。
b. (小強踢足球，) 不小心踢腫了小明的臉。
(21) a. *車上太擠，以至於他故意擠丟了錢包。
b. 車上太擠，以至於他不小心擠丟了錢包。

換言之，李馨郁同意的是「補語所表示的結果狀態」與「動詞所表示的動作或事件」之間存在著某種「因果關係」；她不同意的是，動作不一定是造成結果的「手段或方法」。這或許是因為「手段或方法」或多或少都牽涉到「目的」、「意志」(volition)或「自主性活動」(voluntary activity)等語義特徵。基本上李馨郁的觀察是正確的，但是(20)-(21)句中充當補語的「腫」和「丟」都屬於非施事性的「非受格動詞」(unaccusative verb)，「非施事性」(non-agentivity)使得這些句子比較像非受格動詞句的用法。

4. 非常規句式二：主語+動詞+「出」+(體貌助詞)+賓語

乍看之下，這一類非常規句式似乎和前一類相同，兩者的結構形式都是「主語+動詞+補語+(體貌助詞)+賓語」。然而，這裡的主語既可以是生命的「經驗者」，也可以是無生命的「導因」(causer)。

舉例來說，句(22)中的主語名詞組「排毒瘦身果汁茶」不是動詞「喝」的施事者，賓語「魔鬼曲線」也不是動詞的「固有」(inherent)賓語。此類賓語與動詞的詞彙語義並無關聯，違反動詞的次類劃分，McIntyre (2003; 2004)稱之為「非常規賓語」(unselected object)。補語「出」和「掉」一樣原本都是趨向補語，表示空間位移的概念，透過概念隱喻的延伸(metaphorical extension)，其抽象意義分別表示「從無到有」和「從有到無」。

換句話說，句(22)中的非常規賓語「魔鬼曲線」並非表示受到動作「喝」直接作用的客體，而是表示事件的結果，與整體事件或命題的語義論元有關。若省略補語，將導致句子不合語法。句(23)-(28)亦同。

- (22) 排毒瘦身果汁茶喝*(出)魔鬼曲線。
(23) 五款瘦身茶喝*(出)完美曲線。
(24) 「游離態鉀」喝*(出)健康。
(25) 檸檬泡水喝*(出)瘦美人。
(26) 印度奶茶喝*(出)異國別樣情趣。
(27) 中藥茶飲喝*(出)玲瓏下半身。

(28) 紅蘿蔔汁喝* (出) 好身材

我們將「主語+動詞+出+(體貌助詞)+賓語」這個結構稱為「表示獲得的構式」，整理如下表(四)。構式的整體意義是表示獲得某種結果。而結果可能是好的，也可能是不好的，分別如下面句(29)-(30)。

(29) 吃出活力。

(30) 吃出問題。

表四：「主語+動詞+『出』+(體貌助詞)+賓語」構式二

構式的句法形式：主語+動詞+「出」+(體貌助詞)+賓語
構式的整體意義：表示「獲得」

我們同樣沿襲 Goldberg (2005)，以下表(五)來表示這類非常規句式。

表五：「主語+動詞+『出』+(體貌助詞)+賓語」構式二的語義和句法

語義：	致使—獲得〔	導因	結果〕
	喝出	客體	客體
句法：		主語	賓語

茲分述如下。

- 表(五)的**第一行**代表構式的整體語義：強調因為上位事象中的某個客體而得到某種結果。在這個構式中，被突顯的論元角色是「導因」(causer)和「結果」(Result)。
- 表(五)的**第二行**表示構式中特定動詞的參與者角色。進入此構式的典型及物動詞「喝」選擇「上位事象」(superevent)中直接受到動作「喝」影響的「客體」作為其參與者角色，並結合表示「獲得」抽象概念的補語「出」，選取「下位事象」(subevent)中表示結果的「客體」為其另一個參與者角色³。
- 表(五)的**第三行**表示語義論元的句法體現位置，同樣以句(22)「排毒瘦身果汁茶喝出魔鬼曲線」為例，其上位事象的客體連結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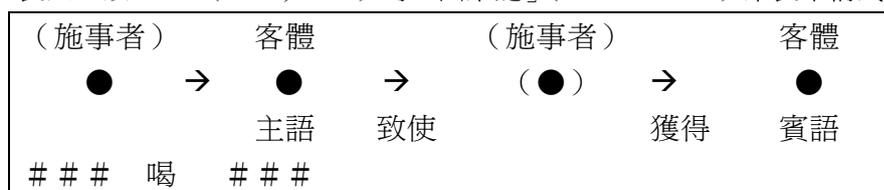
³ 「『上位事象』和『下位事象』是影山(1996)的用語」，前句引述自湯廷池(2002: 638, 註腳 32)。

主語位置，其下位事象的客體連結到賓語位置。這裡詞彙語義到句法體現的映射關係似乎不符合「論旨層級」的預測，但是如果論旨層級不止一種，也就是說假設有因果的層級，就可以說這種因果的關係並沒有違背層級關係。

- 同樣地，論元角色和參與者角色是融合起來的。句(22)「排毒瘦身果汁茶喝出魔鬼曲線」中的主語「排毒瘦身果汁茶」既是「客體」又是「導因」，賓語「魔鬼曲線」既是「客體」也是「結果」。這或許意味著主語和賓語的選取須同時滿足動詞參與者和構式論元的語義限制。

這裡動詞的選取機制和 Croft (1991; 1994)「因果鏈」(Causal Chain) 的概念相當類似，因此我們採用其圖表及慣例，試圖把這一類構式的因果鏈分析如下表(六)。

表六：以 Croft (1991; 1994) 的「因果鏈」(Causal Chain) 來表示構式二



現代漢語中這一類非常規句式也相當常見，底下還有許多類似的例子，茲整理如後：

- (31) 吃*(出) {免疫力/ 競爭力/ 生活情趣/ 白皙好皮膚/ 考運/ 健康/ 窈窕纖瘦/ 纖活人生/ 好身材/ 禪境/ 電腦族好氣色/ 苗條/ 好眼力/ 溫暖/ 完美肌膚/ 順暢/ 聰明好腦力}
- (32) 喝*(出) {美麗/ 免疫力/ 生活情趣/ 白皙好皮膚/ 考運/ 健康/ 窈窕纖瘦/ 纖活人生/ 好身材/ 禪境/ 活力/ 電腦族好氣色/ 豐滿胸部/ 苗條/ 魔鬼曲線/ 一身健康/ 腎衰竭}
- (33) 重動句 (verb copy construction)
- a. 她丈夫吃粉筆吃*(出)了感情
(姚水英 2006: 45 [原句 267]) 引用焦祖堯《歸去》
 - b. 老漢驗血驗*(出)了一樁痛苦心思(姚水英 2006: 15 [原句 68])
 - c. 修電梯修*(出)一死二傷(姚水英 2006: 15 [原句 70])

d. 睡覺睡* (出) 腎結石

值得一提的是，這裡賓語的選取與否，與動詞的「及物性」(transitivity)無關，而與動詞是單純動詞或複合動詞有密切的關係。即使是不及物動詞，一旦進入「主語 + 動詞 + 補語+ (體貌助詞) + 賓語」這個構式中，也可以接賓語。請看以下的例子。

(34) 動詞為「跑」

- a. 環校路跑跑* (出) 清華傳統及回憶
- b. ING 馬拉松跑* (出) 商機
- c. 這一跑卻跑* (出) 了大名
- d. 這一跑跑* (出) 了教育當局一紙「禁跑令」
- e. 這一跑跑* (出) 了教育的良知
- f. 「范跑跑」跑* (出) 了道德底線
- g. 我跑* (出) 了三亞人民的自信
- h. 作為一名火炬手，自己跑* (出) 了三亞人民的自信，也跑* (出) 了三亞各族人民對全世界各地遊客的極大熱情。
- i. 跑* (出) {生命的寬度/ 好身材/ 健康/ 活力/ 希望/ 彩色的人生/ 臺灣大未來/ 熱情/ 身心健康/ 自己的精采/ 社區工作者的風采/ 纖纖玉臂}

(35) 動詞為「睡」

- a. 7年地板睡* (出) 8.9元EPS
- b. 床墊睡* (出) 溫馨的好覺
- c. 阮經天、陳喬恩「睡」* (出) 高收視
- d. 涼蓆「睡」* (出) 蕁麻疹
- e. 小小枕頭「睡」* (出) 一個大市場
- f. 18萬醫療床睡* (出) 人命
- g. 過度睡眠睡* (出) 胖子
- h. 中午一覺睡* (出) 精神
- i. 睡* (出) {活力/ 美麗/ 健康/ 酸痛/ 皮膚病/ 關節炎/ 清秀五官/ 漂亮頭型/ 疾病/ 好氣色/ 好身材/ 小蠻腰/ 好心情/ 一床好夢/ 好運/ 化學史上一個重大的發現}

- (36) 其它不及物動詞如「笑、慙、累、震」
- a. 笑* (出) 魚尾紋
 - b. 慙* (出) 病
 - c. 累* (出) 病
 - d. 震* (出) 了一個「舉世聞名」的「範跑跑」

總結來說，動詞若搭配抽象概念的補語「出」會創造出新的語義，即「獲得」。其次，動補式中不同類的補語甚至會影響主語語義角色的選取或連結。

5. 非常規句式三：主語+動詞+「丟／掉」+（體貌助詞）+賓語

我們將「主語+動詞+『丟／掉』+（體貌助詞）+賓語」這個結構稱為「表示損失的構式」，整理如下表（七）。構式的整體意義是表示遭受某種損失。

表七：「主語+動詞+『丟／掉』+（體貌助詞）+賓語」構式三

構式的句法形式：主語+動詞+「丟、掉」+（體貌助詞）+賓語
構式的整體意義：表示「損失」

現代漢語中這一類非常規句式也頗為常見，比如底下還有不少類似的例子：

- (37) 及物動詞
- a. 吃蘋果吃* (丟) 了金牌
 - b. 吃* (掉) 一條高速公路
 - c. 車上太擠，以至於他擠* (丟) 了錢包。（李馨郁 2005: 14）
 - d. 搞* (丟) 17 份考卷
 - e. 拖延* (掉) 了愛情給我們的機會⁴
- (38) 不及物動詞
- a. 走* (丟) 了一隻小黃狗（姚水英 2006: 24 [原句 148]）
 - b. 睡* (丟) 了最近 4 年的記憶
 - c. 跑* {丟／掉} 了一隻鞋

我們再次沿襲 Goldberg (2005)，以下表（八）來表示這類非常規句式。

⁴ 中研院平衡語料庫將「拖延」歸類於及物動詞。

表八：「主語+動詞+『丟／掉』+（體貌助詞）+賓語」構式三的語義和句法

語義：	致使—損失〔	遭受損失者	損失物〕
	睡掉	經驗者	客體
句法：		主語	賓語

茲分述如下。

- 表（八）的**第一行**代表構式的整體語義：某人因某個上位事象中的活動而遭受某種損失。在這個構式中，被突顯的論元角色是「遭受損失者」和「損失物」。
- 表（八）的**第二行**表示構式中特定動詞的參與者角色。進入此構式的不及物動詞「睡」選擇上位事象中進行某活動的「經驗者」為其參與者角色，並結合表示「損失」抽象概念的補語「丟／掉」，選取「最近 4 年的記憶」為其另一個參與者角色。
- 同樣地，論元角色和參與者角色是融合起來的。也就是說，句（35b）「睡丟了最近 4 年的記憶」中的賓語「最近 4 年的記憶」既是「客體」也是「損失物」。

6. 討論

漢語動補結構既靈活又精簡的特性，不但是漢語語法的特點，也是學習漢語的難點。關於現代漢語動補結構的節約性，陸儉明（1990: 15-16）指出「述補結構是一種縮略型結構，……是由兩重結構縮略而成的。最明顯的是當述補結構充任謂語時，由此造成的主謂結構，實際上是由兩重主謂結構縮略而成的。例如：『我走累了』是由『我走』和『我累了』兩重主謂結構縮略而成的。⁵」

從「詞彙分解」（lexical decomposition）的角度來看，動結式是透過「融合」（conflation）的手段，將兩個「附屬事件」（subevent）以「隱性致使謂語」（CAUSE）連結起來，如（39）所示：

（39）[e1 & cause e2]

⁵ 這和 McIntyre(2004)的見解相似。

或許因為如此，漢語動補結構允許非常規的組合關係，這種靈活性具體表現在三方面。首先，在及物動詞方面，因搭配補語而能帶違反其次類劃分的賓語。其次，在不及物動詞方面，也因搭配補語而能帶違反其次類劃分的賓語。第三，單純及物動詞加上特定補語後，失去及物性，例如：

- (40) a. 吃胖了* (巧克力)
b. 買貴了* (手機)
c. 看 (*書) 下去
d. 看 (*書) 不下去
e. 喝* (酒) 下去
f. 說* (話) 下去
g. 吃* (飯) 下去
h. 說* (話) 開來
i. 認* (他) 出來

換句話說，賓語的選取和動詞是單純動詞或複合動詞有密切的關係。

最後，在本文討論的三種動補結構中，主語論元和賓語論元的語義角色十分豐富多樣，違反動詞的次類劃分。在非典型的「情景」(scenario)中，動詞論元往往違反次類劃分的選擇限制，因此不得不借用別的、有關聯性的表達方法，造成現代漢語動補結構既靈活又精簡的特點。甚至，想像有一個情景是老王洗車洗到地板、附近的梯子、身上的鞋帽、口袋裡的火車票都弄溼了，我們可以說：

- (41) 老王洗溼了 {地板/ 帽子/ 鞋子/ 梯子/ 火車票…}

從句式變換的限制來看，例句(41)比較像「構式一」，兩者都可以把賓語名詞組提升到主語位置，且語義不變，然而「構式二」和「構式三」卻不一定如此。試比較：

- (42) a. {地板/ 帽子/ 鞋子/ 梯子/ 火車票…}洗溼了
b. 眼睛哭紅了 (構式一)
c. *健康喝出了 (構式二)
d. *一條高速公路吃掉了 (構式三)

然而(41)句中的主語「老王」並非地板溼的「成因」(Causer)，成因是隱藏在語境中的洗車事件。其次，所有可能受到波及的物體都能進入賓語位置。就這點來看，把「洗溼」分析為動補結構似乎有解釋上的問題。

換句話說，語用因素確實在某種程度上影響了論元的隱現。宋文輝(2003: 97)的研究也曾觸及這個議題。根據本文的初步觀察，構式論元的語義角色(如：領屬者與領屬物、導因與結果、遭受損失者與損失物)不但比動詞的參與者角色更豐富多樣，而且似乎相當依賴語境、人們對外在世界的了解以及抽象的認知類型。若這樣的觀察是合理的，那麼如何為構式語法界定範圍，預測這三種非常規構式選擇特定構式論元的語用因素，或許是值得未來進一步研究的議題。

7. 結語

總結上述討論，詞和詞合起來會塑造出特別的意思，而且有一定的限制。現代漢語中變化多端的動補結構充分展現了此項特點。這些觀察也支持Goldberg(2005: 21)的觀點：論元體現的規律不是由動詞本身的語義決定，而是由整個命題的語義決定的。

從另一方面來看，動補結構的靈活性來自於其多變的、非常規的組合關係，無論及物動詞或不及物動詞，都因搭配補語而能帶違反其次類劃分的賓語，而且有些單純及物動詞加上特定補語後，失去及物性。未來若能繼續對此議題進行有系統的對比研究，在教學應用上，將有助於預測漢語的學習難點；在理論研究上，也將有助於加深我們對動補式運作機制的進一步了解。本文僅就三個個案進行初步探索，還留下許多未能處理的問題有待未來更深入的研究。

參考文獻

- Belletti, A. and L. Rizzi. (1988). Psych-verbs and θ -theory. *Natural Language and Linguistic Theory* 6: 291-352.
- Bresnan, J. and J. Kanerva. (1989). The thematic hierarchy and locative inversion in UG. A reply to Paul Schachter's comments. In T. Stowell and E. Wehrli (eds.), *Syntax and Semantics 26: Syntax and the Lexicon*. pp. 115-125.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Croft, William. (1991). *Syntactic Categories and Grammatical Relations*.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roft, William. 1994. The semantics of subjecthood. In M. Yaguello (ed.), *Subjecthood and Subjectivity: The Status of the Subject in Linguistic Theory*. pp. 29-75. Paris: Ophrys.
- Fillmore, C. J. (1970). The grammar of *hitting* and *breaking*. In R. Jacobs and P. Rosenbaum (eds.), *Readings in English Transformational Grammar*. pp.120-133. Waltham, MA: Ginn.
- Fillmore, C. J. (1971). Some problems for case grammar. In R. J. O'Brien (ed.), *Report of the 22nd Annual Roundtable Meeting on Linguistics and Language Studies*. pp. 35-56. Washington: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 Fillmore, C. J. (1986). Pragmatically controlled zero anaphora. *BLS* 12: 95-107.
- Goldberg, Adele E. (1995). *Constructions: A Construction Grammar Approach to Argument Structu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Goldberg, Adele E. (2005). Argument realization: The role of constructions, lexical semantics and discourse factors. In Jan-Ola Östman and Mirjam Fried (eds.), *Construction Grammar: Cognitive Grounding and Theoretical Extensions* [CAL 3]. pp.1-43.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Goldberg, Adele E. (2006). *Constructions at Work. The Nature of Generalization in Langua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rimshaw, J. (1990). *Argument Structure*. Cambridge: MIT Press.
- Jackendoff, R. (1990). *Semantic Structures*.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Jackendoff, R. (1997). Twistin' the night away. *Language* 73:534-59.
- Lai, Huei-ling. (2003). Hakka LAU constructions: A constructional approach.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4.2: 353-378.
- Levin, Beth and M. Rappaport Hovav. (2005). *Argument Rea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ien, Chin-fa. (2000). Interface between construction and lexical semantics: A case study of the polysemous word *kek⁴* and its congeners *tiⁿ³*, *chng¹* and *ke³* in Taiwanese Southern Min. In James H-I Tai and Yungli Chang (eds.), *Proceedings of the Seventh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Chinese Languages and Linguistics*. Theme: Language and Cognition. 1-13.

- Lien, Chin-fa. (2003a). Exploring multiple functions of *Choe*³做 and its interaction with constructional meanings in Taiwanese Southern Min.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4: 85-104.
- Lien, Chin-fa. (2003b). In search of covert grammatical categories in Taiwanese Southern Min: A cognitive approach to verb semantics.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4: 379-402.
- Lien, Chin-fa. (2003c). Coding causatives and putatives in a diachronic perspective. *Taiwan Journal of Linguistics* 1.1: 1-28.
- McIntyre, Andrew. (2003). Preverbs, argument linking and verb semantics: Germanic prefixes and particles. In Geert Booij and Jaap van Marle (eds.), *Yearbook of Morphology*. pp. 119-144. Dordrecht: Kluwer.
- McIntyre, Andrew. (2004). Event paths, conflation, argument structure, and VP shells. *Linguistics* 42.3: 523-571.
- Pesetsky, D. M. (1995). *Zero Syntax*. MIT Press, Chicago, IL.
- Rappaport Hovav, M. and B. Levin. (2002). Change of state verbs: Implications for theories of argument projection. *BLS* 28: 269-80.
- Rothstein, S. (1983). *The Syntactic Forms of Predication*. Doctoral dissertation, MIT, Cambridge, MA.
- Speas, M. J. (1990). *Phrase Structure in Natural Language*. Dordrecht: Kluwer.
- Van Valin, R. D., Jr. (1990). Semantic parameters of split intransitivity. *Language* 66: 221-260.
- 宋文輝 (2003), 《現代漢語動結式配價的認知研究》。北京市: 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語言學系博士論文。
- 李錦姬 (2003), 《現代漢語補語研究》。上海市: 復旦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
- 李馨郁 (2005), 《動結式句法語義及部份相關句式研究》。長春市: 東北師範大學文學院碩士論文。
- 沈家煊 (2003), 〈現代漢語「動補結構」的類型學考察〉, 《世界漢語教學》, 第3期, 17-23。
- 姚水英 (2006), 《從構式語法看現代漢語重動句》。上海市: 上海外國語大學碩士論文。

- 袁毓林 (2004), 〈論元結構和句式結構互動的動因、機制和條件——表達精細化對動詞配價和句式構造的影響〉,《語言研究》,第24卷第4期,1-10。
- 連金發 (2003),〈臺灣閩南語固定語式試論〉,《第二屆淡江大學全球姊妹校漢語文化學學術會議論文集》,盧國屏、薛榕婷(編)。臺北:臺灣學生。
- 陸儉明 (1990),〈述補結構的複雜性——《現代漢語補語研究資料》序〉,《語言教學語研究》,第1期,13-20。
- 湯廷池 (2002),〈漢語複合動詞的「使動與起動交替」〉,《語言暨語言學》,第3卷第3期,615-44。
- 趙元任 (1968),《漢語口語語法》,呂叔湘(譯)。北京:商務印書館。
- 影山太郎 (1996),《動詞意味論—言語と認知の接點》。東京:くろしお出版。

[收件:2009.1.5;修改:2009.12.1;接受:2009.12.5]

趙靜雅

Chao, Ching-Ya

30013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 國立清華大學

Linguistics Institute,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No. 101, Section 2, Kuang-Fu Road, Hsinchu, Taiwan 30013.

jingya26@gmail.com

The Argument Realization of Resultative Constructions in Mandarin Chinese: A Preliminary Investigation

Ching-Ya Chao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Abstract

From a perspective of Construction Grammar (Goldberg, 1995), this paper discusses three types of Resultative Constructions in Mandarin Chinese by investigating their argument structure, semantic representation and syntactic mapping. According to the preliminary study, both objects and subjects of these constructions receive extremely versatile sets of thematic roles, which violate the subcategorization of verbs. This helps increase our understanding of the mechanism of the argument realization in Chinese Resultatives. But the question as to what determines the meaning of the whole construction still remains open.

Key words: construction grammar, verb-complement construction, argument realization, semantic representation, non-subcategorized objec

